

##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 1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桂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鉴于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建设研发中心项目”的市场环境及技术水平发生一定变化，继续对原募投项目进行投资将不能最大化的实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尽快实现募集资金的收益，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3,528.29 万元及其孳息全部用于增资并收购上海缙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 股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刊发的相关公告。

##### 2、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并收购上海缙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人民币 80,800 万元增资并收购上海缙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 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进一步完善在日化产业，特别是新兴业态方面的投资布局，有助于激发公司与各个外延投资主体之间在品牌培育推广、线上渠道拓展、线下渠道布局、自有品牌研发等方面存在的潜在价值，增强产业布局的协同性和有效性。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资并收购上海缙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刊发的相关公告。

###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 日